

股票代码: 600011.SH
债券代码: 136480.SH
债券代码: 143919.SH
债券代码: 143798.SH
债券代码: 155357.SH
债券代码: 155514.SH
债券代码: 163932.SH
债券代码: 163933.SH
债券代码: 163470.SH
债券代码: 175129.SH

股票简称: 华能国际
债券简称: 16 华能 02
债券简称: 17 华能 Y2
债券简称: 18 华能 03
债券简称: 19 华能 01
债券简称: 19 华能 02
债券简称: 20 华能 Y1
债券简称: 20 华能 Y2
债券简称: 20 华能 Y3
债券简称: 20 华能 Y5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 年度)

发行人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6 号华能大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2021 年 6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招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相关用语具有与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相同的含义。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节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9
第四节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12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5
第六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18
第七节 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22
第八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3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4
第十节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5
第十一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6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 2020 年末，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由招商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公司债券包括：16 华能 02、17 华能 Y2、18 华能 03、19 华能 01、19 华能 02、20 华能 Y1、20 华能 Y2、20 华能 Y3、20 华能 Y5(以下简称“本次受托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债券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16 华能 02
债券代码	136480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6)1158 号/不超过 42 亿元
起息日	2016 年 6 月 13 日
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13 日
债券期限	10 年
发行规模	12 亿元
债券利率	3.98%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2017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6 月 13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17 华能 Y2
债券代码	143919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7)1667 号/不超过 50 亿元
起息日	2017 年 9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25 日
债券期限	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发行规模	25 亿元
债券利率	5.17%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可续期公司债券利息作为分派入账,利息将于每年 9 月支付,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包括向公司普通股股东分配股利及减少注册资本),发行人有权递延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
付息日	债券存续期每年的 9 月 2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18 华能 03
债券代码	143798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8)1337 号/不超过 250 亿元
起息日	2018 年 9 月 10 日
到期日	2028 年 9 月 10 日
债券期限	10 年
发行规模	50 亿元
债券利率	5.05%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2019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19 华能 01
债券代码	155357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8)1337 号/不超过 250 亿元
起息日	2019 年 4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23 日
债券期限	10 年
发行规模	23 亿元
债券利率	4.70%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2020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4 月 23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19 华能 02
债券代码	155514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8)1337 号/不超过 250 亿元
起息日	2019 年 7 月 9 日
到期日	2022 年 7 月 9 日
债券期限	3 年
发行规模	10 亿元
债券利率	3.55%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付息日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7 月 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0 华能 Y1
债券代码	163932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8)1337 号/不超过 250 亿元
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23 日
债券期限	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发行规模	20 亿元
债券利率	3.58%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永续期公司债券利息作为分派入账,利息将于每年 3 月支付,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包括向公司普通股股东分配股利及减少注册资本),发行人有权递延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
付息日	债券存续期每年的 3 月 23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0 华能 Y2
债券代码	163933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8)1337 号/不超过 250 亿元
起息日	2020 年 3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23 日
债券期限	基础期限为 5 年,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发行规模	10 亿元
债券利率	3.85%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永续期公司债券利息作为分派入账,利息将于每年 3 月支付,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包括向公司普通股股东分配股利及减少注册资本),发行人有权递延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
付息日	债券存续期每年的 3 月 23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0 华能 Y3
债券代码	163470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8)1337 号/不超过 250 亿元
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23 日
债券期限	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发行规模	25 亿元

债券利率	3.09%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可续期公司债券利息作为分派入账,利息将于每年 4 月支付,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包括向公司普通股股东分配股利及减少注册资本),发行人有权递延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
付息日	债券存续期每年的 4 月 23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名称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	20 华能 Y5
债券代码	175129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证监许可(2018)1337 号/不超过 250 亿元
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10 日
到期日	2023 年 9 月 10 日
债券期限	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发行规模	30 亿元
债券利率	4.38%
计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还本付息方式	可续期公司债券利息作为分派入账,利息将于每年 9 月支付,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包括向公司普通股股东分配股利及减少注册资本),发行人有权递延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
付息日	债券存续期每年的 9 月 1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方式	无担保
发行时信用级别	主体 AAA,债项 AAA(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上市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020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对发行人经营、资信情况的持续跟踪情况

作为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债务融资项目存续期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编制《公司债券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表》及《每月信用风险尽调清单》，于每月月初通过邮件发送至发行人，核实发行人当月是否存在相关指标触发的情形，了解发行人是否涉及重大事项及信用风险。同时，招商证券查询发行人财务报告、征信报告以及公开渠道，定期及不定期监测发行人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资信情况及相关公告舆情。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未涉及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况，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二、对增信机构/担保物的持续跟踪情况

本次受托债券无担保、无其他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作为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定期向发行人获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银行流水及相关凭证，定期检查并持续督导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依照发行人内部控制程序的相关规定，符合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四、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

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五、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偿还义务的情况

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规定，招商证券于本次受托债券付息日前二十个工作日，向发行人发送付息提醒邮件及偿付资金排查邮件，及时掌握发行人债券付息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六、受托管理人执行信用风险管理工作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通知，招商证券分别于2020年5月及2020年11月对本次受托债券开展了公司债半年度信用风险排查工作。招商证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指引（试行）》对发行人进行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并将排查结果按时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三节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Huaneng Power International, Inc.

法定代表人：赵克宇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华能大厦

成立日期：1994年06月3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569,809.34万元

发行人经营范围：投资、建设、经营管理电厂；开发、投资、经营以出口为主的其他相关企业；热力生产及供应(仅限获得当地政府核准的分支机构)；电力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力供应。(电力供应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2020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在中国全国范围内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大型发电厂,是中国最大的上市发电公司之一。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拥有可控发电装机容量 113,357 兆瓦,权益发电装机容量 98,948 兆瓦,天然气、水电、风电、太阳能和生物质发电等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达到了 20.60%。发行人中国境内电厂广泛分布在二十六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发行人在新加坡全资拥有一家营运电力公司,在巴基斯坦投资一家营运电力公司。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是利用现代化的技术和设备,利用国内外资金,在国内外开发、建设和运营大型燃煤、燃气发电厂、新能源发电项目及配套港口、航运、增量配电网等设施,为社会提供电力、热力及综合能源服务。报告期内,发行人电力产品销售收入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2.04%。发行人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发电量(供热量)、电价(热价)及燃料价格等方面。同时,技术创新、环境政策、人才队伍等亦会间接影响公司当期业绩和发展潜力。

发行人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及热力	161,538,251,721	136,366,645,465	15.58	-2.12	-5.17	增加 2.71 个百分点
港口服务	198,140,015	132,231,129	33.26	13.09	8.56	增加 2.78 个百分点
运输服务	51,524,457	44,146,642	14.32	6.19	12.79	减少 5.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及热力	161,538,251,721	136,366,645,465	15.58	-2.12	-5.17	增加 2.71 个百分点
港口服务	198,140,015	132,231,129	33.26	13.09	8.56	增加 2.78 个百分点
运输服务	51,524,457	44,146,642	14.32	6.19	12.79	减少 5.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境内	151,087,916,366	125,964,343,494	16.63	-1.33	-4.18	增加 2.48 个百分点
中国境外	10,699,999,827	10,578,679,742	1.13	-11.79	-15.31	增加 4.12 个百分点

三、发行人2020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财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资产总计	438,205,752,374	414,999,055,749
负债合计	296,730,398,479	297,622,967,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698,538,280	98,597,171,8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475,353,895	117,376,088,158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169,439,187,471	173,583,125,512
营业成本	139,881,388,454	148,251,680,605
营业利润	9,627,687,752	4,489,465,808
利润总额	8,814,128,631	4,663,165,921
净利润	5,703,720,485	2,228,161,9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64,989,863	1,565,963,763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49,806,396	37,320,950,5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67,141,976	-29,537,964,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9,342,713	-10,781,677,766

4、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近 2 年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384.84	356.43	7.97
流动比率	0.43	0.43	-
速动比率	0.39	0.37	5.41
资产负债率 (%)	67.71%	71.72%	-5.5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97%	11.98%	8.26
利息保障倍数	1.95	1.43	36.3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56	3.46	31.7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17	3.30	26.36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

第四节 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的核查情况

一、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及运用计划

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人需于本次受托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发行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监管协议。本次受托债券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符合上述规定。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在监管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及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

（1）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调整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

（2）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及利息。

（3）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及利息。

（4）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及利息。

（5）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公司债券及其

他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及利息。

（6）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及利息。

（7）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及利息。

（8）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偿还到期银行贷款、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及利息。

（9）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提前归还银行贷款、公司债券及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及利息。

二、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截至2016年6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运作规范。

（2）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截至2017年10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运作规范。

（3）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截至2018年9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

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运作规范。

（4）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截至2019年4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运作规范。

（5）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截至2019年7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运作规范。

（6）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截至2020年3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运作规范。

（7）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截至2020年3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运作规范。

（8）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截至2020年4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运作规范。

（9）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截至2020年9月，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运作规范。

第五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衍生金融负债 (流动部分)	106,861,682	0.02%	250,299,684	0.06%	-57.31%	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新电力持有的部分燃料掉期合约到期。
应付票据	1,181,836,586	0.27%	3,318,713,095	0.80%	-64.39%	主要由于本年度公司各电厂使用票据结算减少。
其他应付款	26,088,007,806	5.95%	21,511,424,338	5.18%	21.28%	主要由于本年度公司各子公司新增基建投入,使得应付设备款和应付工程款增加。
一年内的非流动负债	34,228,813,571	7.81%	22,057,138,321	5.31%	55.18%	主要由于公司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较上年末增加 98.8 亿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较上年末增加 10.5 亿元,公司之子公司射阳新能源融资租赁入风力发电机组一年内到期租赁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9.70 亿元等。
其他流动负债	5,632,180,524	1.29%	9,533,591,847	2.30%	-41.51%	主要由于应付短期债券余额减少。
应付债券	20,382,405,580	4.65%	28,487,114,637	6.86%	-28.45%	主要由于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部分较上年末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23,763,846	0.60%	2,443,253,580	0.59%	7.39%	主要由于本年度公司新收到的热力入网费、供热管网配套费及正常摊销结转其他业务收入的综合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	48,419,779,167	11.05%	25,127,820,735	6.05%	92.69%	主要由于公司本年度新增发行权益性融资工具 255 亿元。
其他综合收益	-478,627,559	-0.11%	299,752,939	0.07%	-259.67%	主要由于本公司之子公司中新电力和巴基斯坦公司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流动比率	0.43	0.43	-
速动比率	0.39	0.37	5.41
资产负债率 (%)	67.71%	71.72%	-5.5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97%	11.98%	8.26
利息保障倍数	1.95	1.43	36.3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17	3.30	26.36

从流动性指标看,截至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0.43 和 0.43,速动比率分别为 0.37 和 0.39。2020 年发行人速动比率高于 2019 年,流动性得到一定的

改善。

从资产负债率看，截至 2019 年末和 2020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72% 和 67.71%，处于电力能源行业中间水平，且较为稳定。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30 和 4.17，发行人具有良好的利息偿还能力。

三、发行人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	2020 年	2019 年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363	86,788	偿债备付金、住房维修基金及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281,702	239,639	已贴现或背书未到期且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24,500	8,900	质押且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374,730	491,305	借款的抵押资产

四、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0 亿元，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31.14 亿元，担保总额为 131.14 亿元，占发行人净资产 9.27%。

五、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六、发行人在报告期末不存在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内外负债。

七、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发行人资信状况优良，与境内外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经获得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等主要贷款银行的各类授信额度合计 5,044.46 亿元人民币，尚未使用的各类授信额度总额为 3,051.22 亿人民币。

八、发行人及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出具的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20]跟踪 272 号），评定发行人发行的“16 华能 02”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项评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9 日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942 号），评定发行人发行的“17 华能 Y2”、“18 华能 03”、“19 华能 01”、“19 华能 02”、“20 华

能Y1”和“20华能Y2”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公司主体评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2020年4月14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696号）综合评定，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2020年9月1日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2888号）综合评定，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能力稳定，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外部融资渠道畅通，信用评级稳定，公司偿债意愿正常，能够按时偿还银行贷款，不存在违约、展期或减免情况。

第六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重大变化、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报告期内，本次受托债券的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担保、未采用其他增信措施。

二、偿债计划及执行情况

（1）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6年6月13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7年至2026年间每年的6月13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日为2026年6月13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2020年6月13日顺利完成本期债券的付息工作。

（2）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7年9月25日，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9月25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本期债券设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1个周期。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发行人已于2020年9月25日顺利完成本期债券的付息工作。

（3）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本期债券起息日为2018年9月10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9年至2028年间每年的9月10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到期日为2028年9月10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2020年9月10日顺利完成本期债券的付息工作。

（4）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9年4月23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年至2029年间每年的4月23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到期日为2029年4月23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2020年4月23日顺利完成本期债券的付息工作。

（5）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9年7月9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0年至2022年间每年的7月9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到期日为2022年7月9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发行人已于2020年7月9日顺利完成本期债券的付息工作。

（6）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3月23日，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3月23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本期债券设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1个周期。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到付息日、未兑付。

（7）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3月23日，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3月23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本期债券设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1个周期。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

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到付息日、未兑付。

（8）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4月23日，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4月23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本期债券设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1个周期。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到付息日、未兑付。

（9）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0年9月10日，若发行人未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本期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9月10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本期债券设发行人续期选择权，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延长本期债券期限，则本期债券的期限自该计息年度付息日起延长1个周期。若发行人在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未到付息日、未兑付。

三、本次受托债券偿债保障措施及执行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财务部牵头负责协调本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二）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

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三）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公司的相关财务资料，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四）设立专项账户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将在监管银行开设专项偿债资金账户，偿债资金来源于公司稳健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发行人将提前安排必要的还本付息资金，保证按时还本付息。监管银行将履行监管的职责，切实保障公司按时、足额提取偿债资金。偿债专户内的资金除用于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和支付债券利息以及银行结算费用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五）严格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报告期内，本次受托债券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未发生变更，并有效执行，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发行人把兑付债券的资金安排纳入公司整体资金计划，以保障存续期内公司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第七节 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2020年6月8日，发行人披露《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0年付息公告》，并顺利完成“16华能02”本年度付息工作。

2020年9月18日，发行人披露《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0年付息公告》，并顺利完成“17华能Y2”本年度付息工作。

2020年9月3日，发行人披露《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20年付息公告》，并顺利完成“18华能03”本年度付息工作。

2020年4月20日，发行人披露《华能国际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付息公告》，并顺利完成“19华能01”本年度付息工作。

2020年7月2日，发行人披露《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年付息公告》，并顺利完成“19华能02”本年度付息工作。

“20华能Y1”、“20华能Y2”于2020年3月23日起息，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约定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尚未支付第一年债券利息，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20华能Y3”于2020年4月23日起息，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约定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尚未支付第一年债券利息，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20华能Y5”于2020年9月10日起息，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约定尚未到第一个付息日，尚未支付第一年债券利息，不存在兑付兑息违约情况。

第八节 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不转借他人使用，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措施。

经受托管理人核查，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完毕本次受托债券的募集资金，发行人能够遵守在募集说明书中载明的承诺事项。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0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020 年 3 月 6 日，发行人披露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公告》，就其董事长、总经理变更情况予以披露。据发行人反馈，此次事件对发行人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招商证券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出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十一节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本次受托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年度）》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